

#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要求，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了专项评估，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成立于 2011 年 7 月，注册地址为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首席合伙人为钟建国先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天健所合伙人数量为 241 人，注册会计师 2,356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2024 年度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客户共计 707 家，收费总额人民币 7.2 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所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 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	已完结（天健所需 在 5%的范围内与华

天健所	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	---	-----------------------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其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 (三) 诚信记录

天健所近三年（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13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纪律处分2次，未受到刑事处罚。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2人次、监督管理措施32人次、自律监管措施24人次、纪律处分13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67人。

## 二、项目情况

### (一) 会计师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陈素素	2006年	2004年	2006年	2024年	近三年签署了英特集团、钱江水利、慈星股份、浙江双环、浙海德曼、禾川科技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素素	2006年	2004年	2006年	2024年	同上
	魏瑶	2016年	2012年	2016年	2023年	近三年签署了开勒股份、纵横通信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叶涵	2015年	2015年	2019年	2021年	近三年签署了长盈精密、利扬芯片、智立方、格林精密、凯赛生物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二)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的情况。

### (三) 独立性

天健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四）审计收费

公司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90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 70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20 万元（含税，不包括审计人员住宿、差旅费等费用），与 2023 年度审计费用相同。

### 三、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依据《审计业务约定书》的各项要求，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其他相关执业准则，天健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以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实施了审计工作，出具了相应的审计报告。同时，针对公司 2024 年度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形，专门出具了审计说明。

经审计，天健所确认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表在所有关键方面均遵循了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编制，公正、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与现金流量情况。基于上述审计结果，天健所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所认为，公司在所有关键方面均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机制。公司所提供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全面地披露了公司 2024 年度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所就审计团队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成员的构成、审计计划的制定、风险的评估与判断、年度审计的重点领域以及审计调整事项等关键内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讨论，确保了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

### 四、评估结论

天健所具备担任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资质条件，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和履行能力，其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方面，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在担任公司 2024 年的审计机构期间，天健所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

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内部控制进行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发表审计意见。

杭州纵横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6日